



### 三、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2.4726		其中：耕地	2.3253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东郊乡		村	边村社区		
权属状况	权属清楚 四至明确 无权属争议					
征地补偿情况	地类	面积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产值标准	倍数	
	耕地	2.3253	118.5000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0000	0.0000			
	其他农用地	0.1470	118.5000			
	建设用地	0.0003	118.5000			
	未利用地					
	青苗补偿费	依据《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汴政〔2021〕16号）文件规定执行，青苗补偿标准5.7万元/公顷，费用13.2542万元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依据《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汴政〔2021〕16号）文件规定执行，费用412.8460万元				
	征地总费用	883.7414				
征地安置情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112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79		
	安置途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将征地补偿安置费293.0031万元，按时足额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分配。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本批次用地共落实社保资金164.6381万元，顺河回族区已将社保费用足额缴纳至社保专户，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出具社会保障费用落实到位的审查意见。顺河回族区承诺，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安置。			
		留地留物业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拆迁安置				
		就业安置	顺河回族区通过政府进行就业培训，安排公益性岗位或安排企业用工单位就业，安置劳动力79人。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征地前人均耕地0.3127亩，征地后人均0.3020亩。征地后人均耕地少于0.5亩的有1个社区。					